

“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实施细则

一、总 则

1、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发展基金专门用于奖励在信息化教育领域有杰出贡献的个人或团体，促进中国信息化教育学科建设与事业发展。

2、为充分发挥基金的效益，做好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评审工作，特制定本奖励实施细则。

二、组织管理

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的管理和评定由基金管理委员会负责，管理委员会由西北师范大学代表、南国农先生亲属代表、捐资人代表及专家学者等组成。成员如下：

主任委员

刘仲奎 西北师范大学

秘书长

郭绍青 西北师范大学

委 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 新 中央电化教育馆

万明钢 西北师范大学

王 陆 首都师范大学

王桂洁 南国农先生夫人

任友群 华东师范大学

刘革平 西南大学
李 艺 南京师范大学
李运林 华南师范大学
杨九民 教育部教育技术教指委
杨改学 西北师范大学
张剑平 浙江大学
陈 丽 北京师范大学
胡钦太 华南师范大学
钟绍春 东北师范大学
黄荣怀 北京师范大学
程建钢 清华大学

深圳巨龙科教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华渔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优慕课在线教育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奥威亚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创显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省电化教育中心

三、奖项设置和提名条件

1、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设个人成就奖与杰出贡献奖（含集体），每两年各授予 1 项，奖励金额为每年该基金利息收益或投资收益，获奖者由颁奖机构颁发证书、奖杯及奖金。获奖如有空缺，奖金纳入本金。

2、南国农信息化教育个人成就奖，奖励在信息化教育领域取得重大理论突破或者在信息化教育学科建设中有卓越建树的个人；南国农信息化教育杰出贡献奖，奖励在信息化教育应用创新、技术创

新以及推广应用创造巨大社会效益的个人或团体。

3、提名南国农信息化教育个人成就奖人员应长期从事信息化教育领域教学与研究工作，在信息化教育理论研究取得重大创新、或在海外理论引进与本土化取得重大突破、或在信息化教育学科建设中做出突出贡献。

4、提名南国农信息化教育杰出贡献奖个人或集体需热爱信息化教育事业，在促进教育信息化应用与实践方面取得创新成果、或在教育信息化应用推广方面发挥重大作用、或在教育信息化新技术、新产品研发方面解决重大技术难题，并取得显著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5、提名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的个人或团体所取得的成果或效益应得到信息化教育界的公认，并有相应成果或证明。

四、评奖程序

1、候选人提名

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的候选人由基金管理委员会邀请推荐人提名产生，每名推荐人限推荐个人成就奖及杰出贡献奖各**1**名，推荐人须填写《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推荐表》（见附件），并于每年**3月31**日前提交至管理委员会，逾期将不予受理。管理委员会根据提名次数，每个奖项确定**5-6**名候选人，通知候选人向评审委员会提交相关材料（包括个人综述材料及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奖励证书复印件、专利证书复印件、重要著作或论文复印件、经济效益证明及其他相关资料）。

2、评审

由基金管理委员会邀请国内外教育技术领域**11-15**名知名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根据评审条件进行评审，并以无记名投票确定获奖人选（获奖人须获得半数以上委员的赞成），并向管理委员会提交

评审结果。

3、公告

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评奖结果在《电化教育研究》杂志及网站公告。

4、授奖

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奖由管理委员会在本年度相关学术会议上授奖，对获奖者颁发证书、奖杯及奖金。

五、其 他

1、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秘书处设在电化教育研究杂志社，联系电话：0931-7971823，电子信箱：nanguonongfund@163.com。

2、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南国农信息化教育基金管理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八日